到2018年,徐剑已经去过西藏18次。18次人藏,18次贴身贴骨地感受这片神奇的雪域之地。西藏给了徐剑非同一般的观感,徐剑也因了西藏灵魂得到升华。等他将西藏的土地一寸寸地走完,将5000年蕴含的故事一个一个地听完,将一段一段沉厚的历史串接完,西藏,已成为徐剑心中一个不可磨去的烙印,成为他此生此世无比珍惜的一个地域标记。于是,就有了手中这部散文集《经幡》。

这是一部皇皇之作。西藏历史上不乏《康藏 轺征》《艽野尘梦》《喇嘛王国的覆灭》《西藏政治 史》等著作,可它们或是官员踏足藏地而作,或是 藏学家所作,以文学家的笔触来描写西藏的并不 很多。正是因为有了之前写作《东方哈达》《雪域飞虹》等书的经验,徐剑才在紫玉兰含苞的早春,在京师,将手中的笔再次指向了西藏。不过这次,他要彻底打开自己的心灵,用一种更贴近的方式与西藏对话。他要将自己的前尘赋予西藏,倾听它对自己的呢喃,也将自己的未来从容地给予它,让它在人生之途抛露洒雨。他把西藏当成一个朋友,一位爱人,一位老师。总之这次,他要和它有贴贴实实的关系,而不是像以前的报告文学,走马观花地顺带几笔。

此书分为三卷,分别是灵山、灵地、灵湖。之 所以用这个"灵"字,我想是徐剑内心自然的发 生,也是他对西藏沉浸而仰望的结果。谁说西藏 不是性灵的呢?在作家的眼中,西藏的每一朵花、 每一株草都因了海拔的居高,雪风的抚拂而不 同。这块亿年前由沧海而隆起的土地,本身就是 一种生命的传奇。人们生活在这片土地上,呼吸 着它的空气,仰望着它的星空。徐剑自从第一次 踏上这块土地,一种特殊的情结便悄然在胸中产 生了。那时,他刚经历了人生的一次滑铁卢,心情 极度抑郁,对未来的路有些迷茫。可是他一来到 高原,炽热的阳光烤炙了那些疼痛的回忆,清朗 的雪风拂去了身上的尘埃,而神圣的湖水更让他 看清了今生的所求不是一时成败,而是要确保灵 魂的纯净与从容,如此,在漫长的旅程里必会收 割一份厚重的果实。在西藏的日子,给了他希望 的花火,他的脚步因之而淡定,脸上挂上了自信 的微笑。事实证明,西藏是他的福地,也是他此生 的眷念之地。

山是有灵的。因为它无时无刻不以一种神秘的方式提醒着人们要有所畏敬。日本登山队的覆灭以血的教训传递着它的圣洁,飘浮的云翳从不轻易向人展现它的玉容,而凄婉的爱情更是赋予它一种忧伤和唯美。徐剑用心观照大卫·妮尔和詹姆斯·希尔顿梦中的香格里拉,用崇敬的眼神



瞻望洁白的山巅,也用一缕男人的心绪记下它身边发生的故事。大地是有灵的。在这雪域之地,不知飘浮过多少刀光剑影,有过怎样惨烈而血腥的权谋争战。每一滴血都沉入浑厚的泥土,每一滴汗都落入格桑花的馨香,每一滴泪都诉说着娇娘的坎坷与无奈。在这块有灵的土地上,男子汉成为英雄,而女儿则如一抹红云,俯瞰着偌大的雪域。湖是有灵的,因为可以照见前世今生。

西藏的灵气给了徐剑无休无止的灵感。他以笔为剑,驰骋在这片高原,身心都有了灵韵。他穿越历史与现实,在时空中如人无人之境。他剥开宗教神圣背后人性的一面,加以提写、衍发,让人看清自己的欲念,凤凰涅槃前的苦痛与挣扎。他轻轻挑开一朵花的前世今生,深入脚下的土地,窥探其根系。他又将现实糅入历史烟云,展示岁月的一脉相承。他分身有术,时常以当事人的口吻描绘事件,撩拨起人们紧张的心跳和纠结,又跳出历史,回到自我,一身轻松。在文字里他是一切规则的制定者。

有情有义的人。他有自己文学的追求,从不以高 大上的笔触来磨损读者的热情。他是激情的,又 是理智的;是大器的,又是精细的;是善于遗忘 的,又是精于获取的。在《经幡》中,他耐心梳理 着雪域发生的沧桑往事,让那些人物揭开历史 一一走出来,演绎他们的爱恨情仇、喜 怒哀乐。他用文字赋予他们血肉,让读者感受到 他们生而为人在特定的时空和环境里的所作所 为,让人们自行判断。每一片檐瓦都是一个故 事,每一块方砖都曾踏过履痕。仓央嘉措生性是 一位诗人。教义并没有限制住他的天性,他一次 次往八廓街的黄房子走去,直到雪后的脚印将 他暴露。徐剑并不简单地描写这位情歌王子,而 是将笔触深入到那个时代,将他"终负如来又负 卿"的悲凉命运抛给人们。读完这本书,便是等 于对西藏有了一个详尽的了解。徐剑的性情在 豪雅之外也有温柔的一面,所以,他把笔触同样 投注在了两个女性身上。一个是巴黎丽人大卫:

西北,人拉卜楞寺,再曲折往西南,越过二郎山, 渡过泸水,抵达箭炉,上折多山,过雅江,而后又 从大理、丽江溯金沙江而上,转入梅里雪山,穿 行于三江并流之地,最终到达梦中的香巴拉王 国。他写着她的艰苦,感受着她对藏地的热爱, 感慨着一个外国女人对梦想的执著追求。还有 刘曼卿,那么让徐剑魂牵梦萦,徐剑用深情的眼 眸望着她走向漫长的羁旅,心惊胆战地看她一 次次化险为夷。徐剑说,"她的百媚千娇惊艳了 雪域,她的豪迈壮烈叹服了土司。""命中注定, 两位中外女性从不同的地域,共同演绎了一个 香巴拉的神话世界,而我旨在复活她们的传 奇。"他做到了。普通人的情爱纠葛亦叫徐剑心 生感慨:忘不了蓝月亮山谷里凄婉的爱情故事, 忘不了纳木错湖旁的电话……徐剑笔下的女性, 都有一种如水的温润,因为徐剑的心中,亦流淌 着一条潮润的河流。

语言是作家的看家本领,是文章的DNA。徐

剑的文字自然而然、高古典雅、洗练准确。这样的 文字往往让人眼前一亮,记忆深刻。随意捡拾几 个例子:"灵者,灵山也,诡谲秘境的背后暗藏着 巫符罩门,罩在与灵山有缘无缘之人的命运头颅 上,神性魔性,福兮祸兮,皆在一步一念之间。' "江水有声,断崖千尺。云海茫茫无归处,谁听灰 头雁啼鸣?谁听蒿草遍地、断垣废壁里的晨钟暮 鼓……""一切都沉寂下来了。以后的日子,万物 皆空,苦厄去,观自在,大道空花,莽莽苍苍一片 艽野,掳走了我的魂魄。"除此之外,徐剑显然也 是一个对色彩极为敏感的人,他能调动起所有的 感官为写作服务,使文字活色生香,触手可摸。你 看:"白云垂得很低,挂在老街的屋檐上。""西天 变幻着色彩,空中好像一个番茄酱瓶打翻了,从 中淌出殷红的汁液,洇红海水般的天幕。""毛垭 坝大草原边缘天如穹盖,星星从夜的腹地里钻了 出来……"鲜活灵动,如在眼前。

刘勰曾说过,"心与理合,弥缝莫见其隙,辞 共心密",散文有别于小说和报告文学等文体,便 在于它是作家主体精神的实现形式,是个体生命 经验最直接、自如、自由的表达,有着作者内心的 独特体相。《经幡》一书,可以看成是徐剑对自我 生命体验的另一种阐释,一边写,一边荡涤前尘, 寻求灵魂的安宁与皈依,最终,他在那片宗教蓝 里觅得了人生的真谛。

作为一位智慧之人,徐剑的文字体现出了一种宗教式的悲悯和辽阔。菩萨低眉,以见众生;因为懂得,所以慈悲。他用笔如椽,挥洒深剖人性。透过一篇篇文章的肌理,我们看到了其中的温情与善良。从这种意义上来说,这部书稿有了另一种体贴和超拔。

"多少年过去了,灵魂仍然像雪风一样掠过藏地,朝圣于青藏苍茫。轮回的异象令我错愕,转世的咒语叫我骇然,魂灵的超度使我战栗,杀戮的救赎让我喟叹,自然的法力让我畏惧,祈祷的经幡却让我宁静下来……"仿佛一个朝圣者,一步步地走来,走过千辛万苦,经过百转千回,终于在大昭寺前,拂去一身尘埃,用清澈的双眸,看到了人生的救赎之道。经幡,勿如说提供了一种象征,一种信念,一种精神和一种信仰。

"每一次最后的藏地行旅,都成了一次新的起点,每一次转山、转湖,都以为是告别之旅,皆成了新的征程。"虽然已有过18次入藏的丰富经历,但我想,徐剑是永远不会跟西藏说再见的。也许在某个秋高气爽的清晨,抑或某个绮霞漫天的傍晚,你又会看到他打点行囊,再次出发。

李晓峰诗集《行走的野

700

(作者单位:山东电力作家协会)



尽管别林斯基这样伟大的批评家曾经试图阐 释文学批评中历史与美学的辩证关系,但不可否 认的是中国文学自古强调文学的社会性,教化意 义一直处于优先地位。所谓"诗可以兴、观、群、 怨","观和群"谈的乃是文艺的社会功用。比如 《关雎》放在《诗经》的第一篇,不是因为这首诗的 表达技艺,而是因为它歌颂了"改","琴瑟友 之……钟鼓乐之"。陷入爱河的男女最终通过钟 鼓之鸣结为夫妻,建立家庭,突出礼节和人伦对社 会和谐的重要意义。孔子将此置于《诗经》开篇是 为了歌颂夫妇之伦。那时候,我国社会的秩序还 不完善,婚姻法还没有建立,孔子就用这首诗歌来 规训家庭和社会,谓之"思无邪"。从最初开始,中 国文学就与陶冶个人情操、促进社会和谐密切相 关,与"远之事君,近之事父",以及"修身、齐家、治 国、平天下"联系在一起。《诗经》《离骚》如此,《乐 府》亦然。木兰替父从军的作为与精卫填海的精 神一脉相承,为后世称道并传承。整个中国古典 文学、文化血液中最宝贵的部分就是这种感时忧 国的家国情怀和知其不可为而为之的反抗精神。

相应地,中国文学批评强调"知人论世"、"言为心声,书为心画"、"文如其人"。流传非常广泛的观念"文以载道"放大了文学的社会功用,这与中国传统的社会形态和生活方式相关。撇开具体的文学生产情境,中国文学的现实精神依然是绵绵不绝的。20世纪"现代文学"的发展虽然经历了语言上的重大变革,但对文学的社会功能的重视依然承接了传统,文学发展仍然服从于建构现代民族国家的整体目标。家国情怀依然在现代作家

心中回响,比如鲁迅弃医从文是为了强健国民的灵魂,他写《呐喊》的目的是为了"揭除病苦,引起疗救的注意"。这话有千斤分量,犹如金石掷地,以鲁迅为旗帜为代表的关心"无穷的远方和无数的他人"的"五四"精神影响着整个现代文学。

上个世纪80年代,思想之门一开,国外思潮诸如结构主义、形式主义、叙事学等理论大量涌入,一批年轻作家反抗宏大叙事、对文学承担的社会功能发起质疑,尝试着写出了一批具有实验意味,对形式进行探索的先锋小说。先锋小说在20世纪80年代无疑是有积极意义的,它促使我们重新审视文学,给文学松绑,在一定程度上解放了文学。伴随着20世纪90年代市场经济的发展,先锋小说所具有的精神探索性慢慢衰颓了,但第一人称叙事带来的一个潜在的结果浮出水面,"我"来"我"去之后人们过于关注自我,而忽视了与他人的关系,弱化了人的社会性。

王小波谈到:"我现在正在看《大卫·科波菲尔》,真是好书。我现在看得进这样的书了。他们对人们怀有多深的情感啊!现代作家对别人永远不及对自己八分之一的关心。我因为这个恨他们。他们写自己的满腹委屈,写自己的无所事事,这怎么可以呢?人不能不爱别人啊。"

这怎么可以呢?人不能不爱别人啊。" 我以为王小波看到了现代作家和现代社会的 核心问题,"无所事事,满腹委屈"固然堪称现代情 绪的一种,但人不可以蜗居在自我的藩篱中,人类 的生活长河中还有多少振奋人心的故事值得我们 去关注、记录和歌唱。世间之大,除了我还有成千

上万的人在为理想、为改变现实、推动社会进步而

留斗。如果从文化的正、负方面来理解,中国传统文学是致力于正面书写的,比如"先天下之忧而忧"。先锋文学的贡献是发现了人的复杂面,发现人的欲望尤其是呈现恶的一面,比如贪婪、残暴,所以血腥、暴力和性得以触目惊心地呈现。这种作品不能说不真实,不能说艺术水准不高,但回到文学的共情力来说,就容易将读者带到幽暗地带和萎靡情绪中。批评同样容易陷入"无所事事"的幽暗之中。

社会学有个术语叫社群,其情感纽带是构筑身份认同的"我们感"。今天,我们每个人在微信群里度过了许多时光,新媒体便利即时的传播方式让建"群"变得非常普遍。批评也藉此获得了一个新的生长和传播空间。批评家可以通过群建立"我们感",既可以在群中探讨非常艰深的思想问题和严肃的社会问题,也可以通过转发让批评家的审美竞争力去影响其他群。消费社会,思想也像时尚一样"水往低处流",慢慢渗透到普通民众的生活当中。

股生估当中。 最近,有个报纸编辑跟我约稿,特意强调,报纸是大众媒体,不是给你们学者的小圈子看的。顿时汗颜。我们常以学术论文每篇只有五六个读者来自我安慰,仿佛曲高和寡是一面兵来将挡的盾牌,殊不知和寡不见得是因为曲高。王蒙曾经谈到自己从来就有几副笔墨。我们同行中的优秀者已经尝试在散文、小说、诗歌等不同的领域中施展才能,取得喜人的成绩。可见,几幅笔墨与和者的众寡还是个人才能问题。

(作者单位: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中文学院)

读李晓峰诗集《行走的野草》,鲜活的诗句,纯真的思想,无畏的精神和超前的眼光瞬间令人热血沸腾,暗自欢喜。

李晓峰出身书香门第,家学渊源,不流于俗。他言谈诙谐幽默,举 止温文尔雅,做事胸怀坦荡,常品茗于云雾缥缈间,行走于广阔山水 间,愉悦身心,兼得佳作,有诗为证:"大散关/你那无数遍点燃战火的 怒目/你的勇士般锋利的睫毛闪着亮光的剑眉/在这个潮湿的春日/为 什么也以霾的模样/遮挡了太阳//历史从不借光/秦岭无言生长"。写 景的诗要么赞美,要么抒情,而李晓峰这首诗从侧面入笔,向深处挖 掘,在地理性、历史性、现代性、艺术性的融合中,将情意、美意、心意、 诗意一网打尽,较好地展现出了一首诗的语言风貌和视觉立场。好诗 的形式千姿百态,空间无限开放,只要基础扎实、经验富足、天赋保底, 灵感袭来时自然有惊人之作。李晓峰诗歌的成功之处,贵在心无牵 绊,无畏无惧,敢为人先,具有自由独立的品质:"曾听一位让泥塑马上 了邮票的大师说/他自己更喜欢塑一些牛/传说里牛隐喻着佛//说也 很难知道自己的佛缘深浅/每遇春来/总看见有那么多的心/藏不住/ 对嫩草的喜欢"。透过这首诗的标题,我们看到了诗人的本真和勇敢, 面对"妄"字,诗人没有羞涩之情,没有回避之态,而是在追求诗意的同 时坦坦荡荡地道出了内心的隐秘,能有如此的胸怀和睿智,无疑诗人 已经成功了一半。一直以来,我对刻意模仿和照猫画虎的诗毫无兴 趣,而在李晓峰的诗里,我找不到一点踏着别人影子前行的蛛丝马迹, 我想这也正是其诗独具魅力的力量所在。"道路仍然尽心尽职在引诱/ 凸凸凹凹深深浅浅/忽明忽暗在朦胧里/纵横的野坡野崖上,还阳草的 表情/树木新绿的桂冠/也是不担心遭算计的模样/哦,当然,为清明节 献身的/自有那些发不了芽的木头"。通览这些诗句,几乎在为了语气 的连贯之外,没有一个世俗的字眼儿,最后两句抑扬顿挫中功夫外露, 足以让人刮目相看。"发不了芽的木头"一句,心底有光,醒目刺眼,尽 显神气,十分难得,与频繁而见的"枯朽"、"腐烂"等词形成鲜明的对 立,孰高孰低,立竿见影,无需多言。一年之计在于春,诗人的春天不

在温室侍养的花盆中,也不在冰雪消融的街道,而是在"纵横的野坡野崖上",此句寥寥8个字,竟现两个"野"字,弦外之音与诗集名"行走的野草"一脉相承,充分展露了诗人的诗学探索精神和思想奥秘。在诗人眼里,山坡山崖成了野坡野崖,小草、杂草成了野草;在诗人心里,惟有推陈出新才能光泽鲜亮;在诗人的诗里,自然干涸的河床才得以水量充沛,平淡无味的事物才得以活力四射。

人到中年的李晓峰,在诗歌写作中并没有像诸多同时代诗人那样墨守成规、束手束脚、腹背受敌、举棋不定,他诗中坚定的孩童之心和青年之梦压倒了萦绕在身边的中年困境,淋漓尽致地展现出了他的诗学立场。正如诗歌评论家王可田所言:"自己就是自己,不模仿、不混同、不附势。"一位诗人,写首好诗也许并不难,而一直坚持着独一无二的诗学品质就是值得令人敬仰的。新诗在百年之际,尚没有公认的标准,但李晓峰不为任何主义所动,我手写我心,我心见日月,一直用诗纯粹地表达着自我的精神世界。因为独特,所以超众,因为个性,所以不凡。

富有个性的诗歌给人以新鲜的感受,而温暖有爱的诗歌则能诲人从善、教人有爱。李晓峰在温情的一面,也不忘坚守着自我的语言智慧:"外婆,那个下唇特厚的老太/昨天的下午,有雨的秋晨/我还同我的小舅说起你/我女儿出生的那年/你满足的闭眼/如一朵荞麦花"。"老太"一词在诗中的出现,也许会让人目瞪口呆,而这种独辟蹊径,不愿苟同的表现手法,常能给诗以力量——涌动的力量。俗诗如同静止不前的云朵,死气沉沉,而好诗却好比涌动的云朵,攒足劲往前奔,这种涌动的精神有着野草突破泥土的力量,瞬间就拉开了"涌动"和"流动"的距离。再如《清明节》:"清明节,朋友在朋友圈/晒太阳/我回了一句/你在阳间啊//我的意思很简单/今天,我整个人/都沉浸于思念"。在这首诗中,我们没有看到菊花、纸钱,没有看到祭祀的场面,而读来却掷地有声,悲伤之情难以自抑。

新媒体时代,诗歌在热闹繁荣的背后已经显露出了许多弊病,比如快餐消费、投机取巧、迎合大众等,这与诗歌载体的发展变化有关,而更重要的是由于诗人自身的品格不稳定性所造成的。透过李晓峰诗集《行走的野草》,我被他无畏无惧的诗学探索精神所彻底折服。李晓峰已经让我们意识到,在这个冗杂而忙碌的加速度时代,急就章和野狐禅也能为当代诗提供新的不乏调皮的可能性,并在某种程度上求得修辞和认识论意义上的"横通"。他的诗初读看似漫不经心,随意而为,粗糙不堪,细观才觉浑然调成,妙手偶得,不可多得,让人着迷。

作为一名拜倒在缪斯门下数十年的诗人,李晓峰骨子里那种对诗的热爱无疑是与生俱来的。在停笔多年后,近年又重新提笔,这说明他与诗歌就像鱼儿与水,分离使人坐卧不安,只有长相厮守才能气定神闲。在坚守个性的同时,如若诗人能从传统诗学中再深挖一些智慧,我想他的诗才自能更加引起广泛关注。

(,秋感) 园的好为自能更加引起,亿天在。 (作者单位: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石鼓镇范家庄小学)